

## 浙江上风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9 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和《企业会计准则—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的有关规定，现将有关会计差错更正事项公告如下。

### 一、重大会计差错的内容、更正金额及形成原因说明：

2004 年 12 月，公司与 Siemens Ltd（西门子公司）签订了固定造价的工程承包合同，总揽了位于澳大利亚昆士兰州的库冈克里克发电站的暖通空调供货及安装调试工程业务，合同总价 2,020,667.81 澳元。其中设备由公司从国内提供，安装及调试工作由公司发包给澳大利亚当地公司实施。该项工程于 2005 年 9 月开始实施，2005 年 10 月公司与澳大利亚 James L. Williams Pty Ltd. 签订了安装合同，合同价为 98.5 万澳元，并于 2005 年 11 月开始实施安装工作。2006 年 1 月至 2005 年度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2006 年 4 月 11 日）间，即发生了因实际安装工作多于原合同约定之具体工作内容而多次增补安装费的情形，增补安装费 3,634,802.00 澳元，直接导致了该项承包工程出现较大亏损，由于当时负责该项业务的公司原管理层相关人员单方面认为可以从 Siemens Ltd（西门子公司）处增补相应的收入及基于相关责任的考虑，未将实际情况及相关资料及时提供给公司财务部，致使公司未能及时充分预计该合同的亏损并将其计入 2005 年度财务报表。为了较准确地确定该项工程的损失金额，公司于 2006 年 9 月由独立第三方技术服务公司估算确定工程总成本为 7,301,750.00 澳元，并于 2006 年 11 月与相关的安装公司协商确定了以全面完成安装工作为内容的安装合同。

### 二、重大会计差错的会计处理及影响

鉴于该项合同的亏损情况实际已于 2005 年度存在，因此公司将其作为重大

会计差错更正追溯调整计入 2005 年度财务报表，调整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和利润及利润分配表上年同期数。此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累计影响数为 30,177,074.19 元，调减了 2005 年度净利润 30,177,074.19 元；调减了 2005 年末未分配利润 30,177,074.19 元。

三、公司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对该事项的意见：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对上述会计差错更正事项进行认真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

2、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对上述会计差错更正事项发表如下意见：

董事会关于库冈发电厂工程项目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及其他相关事项所作专门决议及相关说明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会计差错的更正及对相关帐务的调整，符合国家颁布的《企业会计制度》和《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经调整后的会计报表，客观、真实的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我们同意董事会所作专门决议及相关说明中对有关差错事项的调整处理决定。

3、独立董事对上述会计差错更正事项进行认真审议，发表如下意见：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事项是符合企业会计制度和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真实、客观的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提高了公司会计信息质量。我们同意公司对所涉事项进行的会计更正。同意将此议案提交 2006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浙江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意见：鉴于公司会计差错属前期重大差错，公司采用追溯调整法进行了更正。根据公司提供的相关文件资料，我们未发现公司的相关会计处理存在不符合《企业会计准则—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五、其他说明：

本次会计差错更正后的数据请详见公司 2007 年 4 月 27 号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上的公司 2006 年年度报告摘要及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 2006 年年度报告全文。

特此公告。

浙江上风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 00 七年四月二十七日